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JSHC-LGK-20250731-001)

项目所在地: 江苏省连云港市海州区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9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拟采购一套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 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项目: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一) 通用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并提供下列材料: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及证明材料;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根据连财购〔2023〕4号、连财购〔2023〕9号文件精神, 第(2)、(3)项可以提供《财务状况报告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承诺函》, 不再要求供应商提供相关财务状况、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等证明材料, 具体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2. 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 无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信用记录。(投标文件中无需提供证明材料)。

3.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4.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三) 本项目的其他资格要求:

1.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境外的产品)。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5-08-25 00:00到2025-09-01 17:30

获取方式：现场报名：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需携带以下报名资料获取采购文件。（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2）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如有授权必须提供）；（3）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4）领购申请表原件（格式自拟，申请表必须包含投标人名称，项目名称、联系人及联系方式、邮箱，请仔细填写，并自行承担因邮箱与联系电话等随意变更造成的风险与责任）。注：①以上报名资料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如有缺项一律不予受理，报名成功后报名资料一律不予退还。②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真实、齐全，如未按要求按时提供真实、齐全的有关资料，将被拒绝。本项目主要采取资格后审，能够登记并购买文件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3. 售价：300元（现金），售后不退。4.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北路9号瀛洲大厦二楼209室。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15 15:00

递交方式：现场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15 15: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北路9号瀛洲大厦二楼205室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JSHC-LGK-20250731-001
2. 项目名称：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项目
3. 预算金额：人民币49万元，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投标无效。
4. 采购需求：拟采购一套婴幼儿生长发育筛查测试系统，具体详见项目需求。
5.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90天完成安装调试，达到预期效果。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次招标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2. 本招标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3.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投标人关注江苏省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若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投标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连云港市第一人民医院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振华东路6号
联 系 人：魏老师
电 话：0518-85767868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江苏鸿成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连云港市海州区郁洲北路9号瀛洲大厦209室
联 系 人：李工
电 话：0518-81061799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王平（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